

学观,应该是太理解当然不需辩解的写作态度。就像朱自清说:“鸳鸯蝴蝶派的小说意在供人们茶余饭后消遣,倒是中国小说的正宗”(朱自清《论严肃》一文。载《中国作家》创刊号)。倘若为金钱而写,是艺术的仇敌;那么视文学为工具价值的新文学史观,将文学功利化、实用化、工具化,则是对艺术的另类不忠诚。

此一二分现象或可视为一种知识分子的“象征性权力斗争”(symbolic power struggle),就是占据发声地位者如何取得文化定义权的过程。此乃关涉到文化正当性(legitimacy)的问题,后来的评论者选择与学院知识分子对立的阵营“划清界限”,既可较易获得论述的正当性,也可避免受到主流意见的攻击。其中过程可清晰瞧见社群区隔以及权力运作的影响。

注 释:

①范伯群:《秋波之恋·编者按》《中国现代通俗作家评传丛书》(之四),南京出版社,1994。

②参考徐德明:《中国现代小说雅俗流变与整合》,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第197页,2000年。

③民初诗酒流连之文社很多,并不限于报刊文人,为当时文坛学界流行风气。以上海“淞社”规模最大。民国二年成立,由刘翰怡、周庆云主持社事。此外,上海还有“希社”,参加的有周庆云、姚文栋、潘飞声、邹强等,以豫园寿晖堂为社集,月凡一举,为文酒之

会。沈曾植也发起“超社”与“逸社”,郑孝胥则有“一元会”。

④郑逸梅:《星社文献》,收入《鸳鸯蝴蝶派文学资料》,福建人民出版社,1984年。

⑤李嶠明:《浮世代代传:海派文人说略》,华文出版社,1997年,第135页。

⑥美总是要透过非常规、非格套的方式,才能呈现。为了单显出生命之美的瑰丽风姿,有时确实需要排除道德的常规矩。然而这仅是道德之行的一时例外,而非不道德。因为美与道德的本质原非矛盾,所以单显美才会给人无压力的愉悦而让生命得到解放。……自由的人生,就是审美的人生。美是自由的象征;自由无碍的生命,就是美的生命。”引自李清筠《魏晋名士人格研究》台北:文津,2000,第40、41页。

⑦⑧姚公鹤:《上海闲话》,上海古籍出版社,1989年,第128、131页等处。

⑨郑逸梅:《民国旧派文艺期刊史话》,见魏绍昌:《鸳鸯蝴蝶派研究资料》,上海文艺出版社,1984年。

⑩周桂笙:《新庵笔记》卷上。

11牟宗三:《才性与玄理》,台北:学生书局,1985年,第68页。

12《王韬日记》页三。

13 14《申报》1872年6月13日、12月7日(劝人行乐说)。

15孙燕京:《晚清社会风尚研究》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2,第283页。

16王尔敏、陈善伟编:《近代名人手札真迹》,香港中文大学中国文化研究室编《史料丛刊》,1987。

责任编辑:汉河;校对:丁言

## 转型期现象与无家可归的文人

### 关于《废都》的文化分析

● 邵宁宁

(西北师范大学 文学院,甘肃 兰州 730070)

【内容提要】 尽管《废都》在文化趣味和艺术性上都存在着某种与现代生活不和谐因素,但作为一种精神现象文本,它仍然为解读八九十年代之交的中国社会转型提供了丰富内容。本文通过对《废都》的文化分析,描述了社会转型期文人价值的失衡,“传统之城”的解体,及无家可归的精神境遇。

【关键词】 《废都》;社会转型;价值失衡;解体;无家可归

【中图分类号】I206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3-3637(2004)01-0024-04

《废都》是发表于十年前的一部畅销小说,在出版当年引起的轰动,大约只有80年代张贤亮发表《男人的一半是女人》时的盛况可以相比,两者同样因直接描写了性而引起了大众读者的关注,所不同的是前一次还借有80年代思想解放潮流的余绪,而后者已挟裹入90年代市场化的狂欢仪式。《废都》的发表,给作家贾平凹带来了又一度的社会注意,同时也招致了来自各个方面的批评非议。事隔十年,尘埃落定,所有的花絮也都飘散零落,但对它的评价仍然人言言殊。在我看来,尽管《废都》在文化趣味和艺术性上都存在着某种

与现代生活不和谐的因素,但作为一种精神现象文本,它仍然为解读八九十年代之交中国社会的转型提供了丰富的内容。经历了十年的沉淀,现在再看《废都》,也许既可以保留一点现场亲历的直观,又不至于做出过分情绪化的评判。

#### 一、社会转型与价值失衡

《废都》一开头,主人公庄之蝶就陷进一桩官司里了。这场有关“名誉权”的诉讼,把我们迅速带入一种转型期社会的当下语境。“名誉权”这个概念尽管早已被写入了法律,但在中国社会里,一个人用付诸诉讼的方式来维护自己的名誉,

# 专题研究

仍然是很能体现新的时代特征的事件。这标志着,一个有别于传统的维护社会生活秩序的方式正在中国悄然兴起。关于这场转型,从不同的角度,人们有不同的见解和描述。在我看来,从社会生活的角度,这一转型主要是从传统的政治—伦理型社会,向现代经济—法律型社会的转移。在传统社会里,社会的发展变化直接由政治因素所决定,社会的稳定有序则主要由伦理秩序来维持;一部二十四史,几乎都是权力斗争的历史,而中国社会的文明也就是“礼教”的文明。在新的社会形态里,经济生活逐渐代替政治成为社会发展的原动力和兴趣中心,而维持和调节着社会秩序的决定力量,也由“礼”转成了“法”。于是,“发展才是硬道理”,“建设现代法制国家”,这一类的提法逐渐成为新时期社会最具时代性的话题。所有的人都参与了这场巨变,并且不同程度地期待和推动着这场巨变向纵深发展。但并非每个处身其中的人,都能了解这场巨变的整体以及对自己生活所具有的确切意义,因而,在思想行为的许多方面,难免会发生某种程度的错位理解与反应。

譬如作品中用到的“官司”这个词,就牵连到一种对于法律的传统理解。这种理解总是将社会公正与某种行政权力联系在一起。它的形成固然有着悠久的传统生活基础,但在当下语境里,却相当触目地表征出人与他的时代之间那种微妙的错位。《废都》的主人公便自始至终都不能正确地理解和对待这场诉讼,其应对也有点进退失据。我们看到,按照传统社会的处事逻辑,他首先从人情着眼,想私了这桩“官司”,不成功后又左右活动,求助于官场权力。然而,尽管诉讼过程中不可避免地掺杂了许多来自权力的干扰因素,但权力最终还是不能决定这场诉讼的终局。在这部作品中,诉讼本身的是非其实并不重要,重要的只是从中显露出来的社会心态,以及和诉讼的背景一道呈现出来的社会生活对主人公的心理压力。它不仅有社会认识价值,而且某种程度上也成为故事进一步发展中主人公颓废行为的直接动因。

从《废都》中的诉讼及其牵连起的一切,可以明显地感受到,社会正在发生一场历史性的巨变,传统的价值和秩序悄然失去了它原有的稳固。在社会的权力系统中,权和法的关系不再像从前那样可以单向决定,权可以干扰法,法也可以制约权,同时又有第三样东西渗透进来,那就是钱。尽管权和法在某种情况下都可以剥夺它,但它也时时可能造成对前两者的侵蚀,至于那曾经与法相对而立的“情”(人情、情理),则愈来愈见软弱无力。在日常生活的领域,作为价值尺度的情与欲、义与利的原有平衡关系,也发生了意义重大的倾覆。

诉讼之外,主人公——还有他的朋友们,日常都忙些什么呢?庄之蝶是个作家,但是我们看到,他已很难定下心来写他的作品。除了和几个女人的偷情、周旋,他还开着一家书店。所谓“下海”,庄之蝶只是湿了脚,他还没有能力在商海中畅游。然而这却透露出了文人对于金钱和商业的一种时尚性兴趣。那几个“名人”朋友们的生活,包括艺术生活,也都沾染上了明显的商业趣味。他们挣到钱了吗?似乎不多。但利益关系却不知不觉间渗透到思想行为的底里,就是朋友间的往来,往往也掺杂进了这种货利关系。看庄之蝶和

他那些朋友的关系,都是“利”的欲求远大于“义”的情谊,尤其是骗取龚靖元字画那一幕,简直活画出了某些现代文人的“见利忘义”。

在《废都》中,我们很明显地看到,情与义被远远地搁到了欲与利之后,庄之蝶和许多女人发生了性关系,但在他们之间很难说存在着多少真正意义上的“情”,欲望压倒了一切,不但是庄之蝶,而且有那些与他发生关系的女性——后者在与他的关系中,甚至比他还多满足了一种欲望,那就是现代社会特有的一种虚荣。

这一切都说明着,改革带来的变化已在很大程度上颠覆了传统的伦理秩序。这并不是说在传统社会中,情与欲、义与利之间存在着一种合理的平衡。恰恰相反,传统社会的平衡,正是建立在一种强制性的不合理之上的。孔子说的“君子喻于义,小人喻于利”虽然有复杂的语义,但它也确实造成了传统社会“士人”空谈义理,羞于言利,甚而社会性地轻视物质利益的流弊,这显然是不适应现代工商社会的历史发展的。宋儒的“存天理,灭人欲”,更使价值的天平极不合理地倾向了一极。这种价值判断很深深地渗透在人们的社会心理里,日常语言说“情义无价”,又说“利欲熏心”,两句成语的褒贬,十分鲜明地道出了这种价值判断取向的偏倚。五四启蒙思潮打破了旧礼教,冲击了旧伦理,但它最大的成果是从“理”的压抑中赢得了“情”的地位。至于“欲”,虽然一度也很解放,但终究又被压入了社会与心理的隐蔽领域。当代文学直到新时期之前,都存在着某种程度的禁欲主义。在新时期文学发展中,“性”一直是一个很敏感的领域,在某种程度上,社会对性描写的宽容度,也成了社会开放程度的晴雨表。直到《废都》出场以前,虽然也有个别出格之作,但文学对性的表现总体上还保持在比较隐晦、曲折的阶段,至少它还都不能越出“情”对它的约束或批判。《废都》的最触目之处,就在于它几乎剥去了所有的遮掩,赤裸裸地托出了人的欲望,“情”在这里倒成了可有可无的装点。无分男女,庄之蝶、唐婉儿们在这里所表现出的那种饥渴情状,病态地表现出了社会在经历了一段禁闭后的开放激情,以及那种盲目捕捉猎取一切的贪婪急切。他们仿佛进到了一个纯粹“欲望”的时代,情欲关系的价值天秤被完全推向了与传统相反的一极。只有从转型期社会这一变化中的现实着眼,我们才能正确理解这一切。

## 二、“传统之城”的解体

贾平凹的“废都”感受不是毫无根据的<sup>①</sup>,确实,不但是西京,就是整个中国都处在这种氛围里,但这却不是“现代之城”的堕落,而只是“传统之城”的解体。现代中国的城市,大体可按所赖以建立的文明分为两种类型。一种是农业文明中的城,另一种是工业文明中的城。前者主要是一种政治文化中心而兼有手工业和商业活动中心的意义,后者则是大工业时代的产物,其经济意义远远超越了政治意义。前者如有着古老历史的北京、西安,后者则如本世纪新兴的上海、深圳。但这只是从理念上的划分,实际情况要远为复杂。尤其是那些老城,经历了历史的沧桑巨变,到今天早都具有了许多新的内容,在它们内部,新城和旧城从空间上和文化上都

存着某种程度的交叉和重迭,可以说,它们是一座座农业文明和工业文明的“双城”。

然而,真正要从旧城里蝉蜕而出,所要经历的就不仅是建筑的拆除,而且是整个人情风习,社会伦理的改造与调整。而在这一过程中,免不了的是种种旧的沉渣的泛起和新的事物的扭曲。《废都》中有一个极有意味的细节,那就是旧城区拆除时满城扬起的使人人感觉骚痒的暗红色无名粉屑,那是什么呢?它让我想起那些积年已久的秽物,譬如臭虫一类的东西。在原有环境里,它们的活动受到人的卫生活动的拘限,后来又不同程度地接受了现代文明的清理。但它们并没有完全失去生命,它们的寄身之地还在,像某种随环境选择休眠或生长的低等生物一样,一旦重新获得它所需要的营养,枯死的身躯中就会又蠕动出新的丑恶。拆除就是这样的机会,尽管这是一个从根本上铲除它的存在根基的时刻,但也是暂时将它们从旧的禁制中释放出来的时刻。出现在《废都》中的不少文化现象,就都具有这样的意味。比如我们在文本中随处可遇到的形形色色的迷信:气功、占卜、闹鬼;比如书中里写到的和文本本身充斥着的情色:妓女、梅毒、艳歌淫词、色情描写等等。而与此相伴的,就是社会认识的某种紊乱,上层文化制衡机制的无力,底层情绪意识的泛起。《废都》中由那个拣垃圾的老头所传播的民间谣谚,也是作品认识价值中不可或缺的一个部分,它确实反映了一个时期的生活实际,同时也反映出了文化机制和文人精神在这一时期的疲软情形。谣谚是来自民间的东西,它既盲目又准确。准确的是感觉,盲目的是指向。它发泄着来自社会基层的情绪,却无力对产生这种情绪的现实给出有力的解释,更无力提供改变现实的积极途径和动力。

《废都》的情色文本和商业炒作本身就构成了这个社会混乱的一个部分,从而也构成了对作家人文意图的一种反讽,从这一角度说,社会对《废都》的批判是深有道理的。一个文本并不只是对社会生活的静观,在某种程度上它是具有使动意义的。不但它的深层逻辑,而且他的表层意象,都能构成对社会风气的一种影响,而如果它的深层本身就存在着难于克服的矛盾,那就很难在短期内抵消它的表层所造成的不良影响。如果要道德判断和美学判断,《废都》都未可轻许,只有进入认识领域,它的积极意义才能有所显现。

一说到腐败,人们就想到官场。确实,官场可以滋生出权力的腐败,书中也写到了这一点。但权力的腐败并非所有的腐败,腐败也可能延伸到文化领域。《废都》中更令人触目惊心的就是文化趣味的堕落和文人良知的悬空。迷信的流行表现出文化大传统对小传统的控制无力,本能的放纵见证着精神的萎缩,谣言四起则是一个社会陷于某种程度的精神混乱的文化表征。但混乱并不都是坏事。从混沌到有序是一种自然规律。正是在这种时候才显出知识分子存在的社会意义,倘如像《废都》中一样,一味将判断生活的能力让渡给这样的民间情绪,那就不仅是天职的丧失,而且也表明了他认识判断能力上的欠缺,这也同时就说明了为什么他的亢奋只能在某种本能的领域。

但活动在《废都》中的也并非现代意义上的知识分子,他

们只是传统社会所遗留下的“文人”。甚至也不是“王纲解纽”时代那种以天下为己任的“士”,而只是苟活在一统、承平时代的某类帮闲、清客。更要命的是,在他们身上,甚至也找不到几千年士大夫文化涵养出来的那种风雅气节,而只剩下一些来自市井社会的鄙俚的趋时附势。所谓“四大名人”,精神上皆不出此范围,而在孟云房身上,这种特点表现得尤为突出鲜明。这种文人的生存,从根本上说,本来只是依附在某种政治机体的外缘,起一种装饰点缀的作用。在某种特定的情况下,他们也可能被推向社会注意的中心,但即便在这样的情况下,也不具备真正的主体性。鲁迅曾骂梁实秋是“丧家的资本家的乏走狗”,如果滤去这句话中尖刻的贬意,并将资本家改作某种他们赖以立身的文化机制的话,倒是颇能形容《废都》中这一群文人,在社会转型期惶然不知所归的生存实境。

### 三、无家可归的精神境遇

“牛”:不可归去的南山——农业文明想象的虚幻性(乡土非家园)。《废都》中有一个很特别的细节,那就是庄之蝶趴在地上直接吸食牛乳的描写。这个细节过于刻意的象征意味,使其在艺术上显得多少有伤含蓄,但它却以一种生硬的方式,强烈地表现了作品对于农业文明的那种想象性热忱,凸显出那一代被时代的漩流抛入城市的农民“寻根”欲念的惶急。“牛”是乡土文明的象征,在作品中,它也是一种“思”的载体。而它所思念的“南山”,在中国文化中具有更浓厚的象征意蕴,作为一种意象,它深深地牵连着陶潜、王维们的山水田园世界。这就提示我们,贾平凹在这里揭出的不只是一段乡愁,而且也是一种深深的文化依恋。一种“采菊东篱下,悠然见南山”、“相逢无多言,但道桑麻长”、“开轩面场圃,把酒话桑麻”式的纯朴生活,以及与之系结在一起的农业文明的宗教、伦理与美学。然而这个“南山”是无从归去的,现代生活已从根本上扬弃了那种文明。从这一角度看,贾平凹此前所写的那些商州小说,尤其是那些涉及改革的小说,都只是在为这样一个时刻做着准备。当《鸡窝洼人家》中的桂兰进一趟城,发觉自己从前“白活了”的时候,当黑氏终于离开了她的第二个丈夫与情人私奔的时候(《黑氏》),当村人将妒羡的目光投向王才的时候(《腊月·正月》),当金狗在州河里开起小火轮的时候(《浮躁》),“南山”的诗意就已从其内部崩解了。执意要从这“南山”中寻出些什么的话,那也只是它的原始和野蛮,不论给它涂抹上多么厚重的民俗的或美学的色彩,都不可能遮挡住业已“启蒙”了的目光。贾平凹并非沈从文,他甚至从根柢上就不能理解后者作品中的那种神性之光,他的兴趣更在巫鬼,如果说那种神性之光在现代生活中还可能以某种方式照亮人们的生活的话,巫鬼的迷恋则只会使人堕入某种无以自拔的历史深渊。

“西京”:农业文明之都的没落(城非家)。在20世纪后半期中国文学中,无论从何种意义上说,“进城”,都要算是一个关键性的词语。我们有太多的故事与这两个字联在一起。城外的人向往着“进城”,进到城里人又如何呢?他是否就是一个城里人?回答总是要费一些沉吟。一个农村社会里成长起来的人要真正融入城市文明,并不像户口的改动或居所

# 专题研究

的迁移那么容易,这里还存在一系列经济、文化的问题。不仅是人情伦理,就是饮食起居这类的日常习惯,要一下地适应新的秩序也不那么容易。这就使许多进了城的人,在很长一段时期里都不能摆脱土包子之讥。甚至连毛泽东这样的伟人,据说也都要蒙受夫人在这方面的轻蔑。这样的结果是,对许多曾经渴望着“进城”的乡村知识分子来说,一旦进到城里,马上又生出家园失落的感觉。上面说到的庄之蝶对农业文明的想象性热忱,正印证着这一点。还要说到的是,并非在任何时候,农村知识分子与城市生活的不谐和感都显得这么突出。传统城市生活,不过是村镇文明的一种放大,虽说也存在着“城乡差别”,但城市与农村之间还存在着某种有机的联系,进城的人不会感到多少陌生感,城里人也不会产生出对他们太多的轻蔑;现代之城则不然,它从根本上并不靠农业的滋养,从生产到生活方式,它都越来越具有一种漂洋过海而来的“洋气”,在这种“洋气”的现代面前,土生土长的农村知识分子不免总是有点气怯,这就更加深了他们那种城市非家园的感觉。

“夫妻”:存在而不属于的家(家非家)。传统之家中夫妻关系的意义最终系结在生育上,子嗣在婚姻关系中的首要地位是无可怀疑的,我们不必在这里去引证什么文献或文化人类学的资料,只看《废都》本文就可以明白问题。《废都》中,是牛月清主动挑逗丈夫的情欲,但那真实的目标却是生育。在夫妻生活中以这样一种方法夹入一个“孩子”,那本身就会败坏这种生活所可能有的和谐。庄之蝶和他的妻子之间并没有什么仇怨,从传统意义上,他们的生活说不上幸福,也说不上不幸,只是平淡,只是缺乏激情,五四以后关于家庭解放的那些话语在这里都找不到着力点,但庄之蝶就是不满意,仅从道德上谴责他的越轨是不够的,这里可能还存在着某些更深层的问题。无论如何,这个“家”是不能给庄之蝶栖居的宁静与自足的,夫妻只是共同生活的伴侣,而不是身心交融的有机整体,这就是问题的症结。仅仅是伴侣是不够的,这个问题的提出在若干年前简直不可想象,但它却是人类生活进步的一种表现,它实际上给现代生活提出了一个更高的质量要求。人们至今还不能完全正视这种要求,理论也没有澄清过这种要求,但它的存在却已给社会带来了现实或道德的难题。这已不是危言耸听,而是一种无法忽视的社会存在。

“无忧堂”:生命原始乐园的空虚。无家可归又渴求着有所归依的文人,四处寻找可依恃的东西。他们也不排除向“生命之家”寻找安居之地。这种生命之家,除了记忆,尚有本能。两性关系在这里就具有了形而上的含义。两个人的亲密绸缪,是向生命的原始乐园寻求温暖,但同时也就保持了人的幸福的最低限度的社会性。《废都》中的色情描写,并不能单纯看作商业文化的炒作和文人趣味的堕落,它其实也有精神性的东西,虽然它见证的只是文人精神的极度软弱。庄之蝶在唐宛儿身体隐秘处题写“无忧堂”的一笔,是《废都》

中极精彩的一笔。它十分鲜明地表现出在现实中经验着无家可归的人生困境的文人,向“生命之家”寻求慰安的精神萎缩和退却。因成功而放任自己的人容易耽于淫乐,这个事实尽人皆知,似乎不需要举什么例子。处于沮丧或失败中的人同样也容易滑向淫乐,《子夜》中吴荪甫伸向女佣的手就是颇具说明性的一例<sup>②</sup>。对庄之蝶来说,与其说是某种成功,不如说是失败,是那种无家可归、进退失据的的沮丧感,把他推向了淫欲。然而,这个由本能所构成的“生命之家”的乐园,同样只有空虚。《废都》中的女性就是按传统标准来说,也皆不过世俗庸物,没有谁真能称得起“性情中人”,就像庄之蝶的趣味,总是“雅”得那么俗。片刻的欢娱过去后,还有什么呢?即便没有外力的剥夺,你能想象庄之蝶真能和唐婉儿或别的哪个女人生活在一起,而又继续保持着偷情时的热情和快乐吗?

“车站”:人生流浪的终点或起点。《废都》的最后,无家可归的庄之蝶来到了车站。这真是一个富于象征意味的地点!它十分鲜明地指示出了现代旅途人生的一种特点。庄之蝶是准备离家出走的,但他能到哪里去?似乎没有一个明确的地点,即便有,怎么保证它不是又一处“废都”?这些问题都不好回答。但这种出走的姿态却让我们想起很多,从五四时期的“娜拉”、觉慧,到抗战时期的曾树生、方鸿渐。尽管具体的情况各异,但想以出走打破僵局或摆脱困境的意愿是相同的,而这些出走最终都找不到真正的归宿,一次次的出走,不过是一次次地重演“围城”。其实,在更深的意识中,庄之蝶是不想走的,他似乎时刻在期待着一种救渡。在作品的最后几行,作者让他隔着玻璃看到他暗恋多时的汪希眠老婆的目光。虽然这个女性形象在读者看来并没有多少美好,但她却是庄之蝶唯一真正“钟情”却没有与之陷入“欲”的漂流不能自拔的人。她的出现似乎发出了一个信号,它表明《废都》的作者最终还是寄望于“情”,寄望于一个女性的引领救援之手。虽然这不是中国传统信仰中的观音,也不是西方宗教文化中的圣母,但她们都表达了同样的潜意识欲望。与其说这是对于情人的渴望,不如说是对于母爱的渴望。是一个惶然无助的孩子对于来自母亲的抚慰的渴望。至此,贾平凹就写尽了社会转型中文人无家可归的情状,并且将一个在新的社会结构中文人何所归依的问题,以一种异常触目的方式悬置在了整个社会的面前。

## 注释

①贾平凹在一次访谈中曾说:“‘废都’二字最早起源于我对西安的认识……但当我构思时,我并不认为我仅是来写西安,扩而大之,西安在中国来说是废都,中国在地球上来说是废都,地球在宇宙中来说是废都。”见贾平凹、王新民《废都》创作问答,废人组稿,先知、先实选编《废都啊,废都》甘肃人民出版社1993年版第7页。

②参《子夜》,《茅盾文集》第三卷,人民文学出版社1963年版,第440-441页。

责任编辑:汉河;校对:丁言